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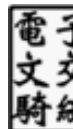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廖益儀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9

傳真：03-3369598

電子信箱：80036706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357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3579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3579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2023「FunPark創意說故事—數位繪本創作大賽」活動相關資訊及獎勵辦法，請惠予轉知並鼓勵參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18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18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為教育部與中華電信及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，由主辦單位建置網路創作平臺提供繪本素材，鼓勵國小學童發揮想像力，完成獨一無二的原創數位故事繪本，入圍決賽隊伍更能透過現場演出，展現故事劇情特色。
- 三、為持續深化我國反毒教育，教育部與法務部及衛福部食藥署特別於賽事增設「反毒創作組」，期使學童與指導師長在創作過程中，能夠學習正確的毒品防制觀念，本組得獎作品續將轉製宣導教材，全面提升國人反毒意識。



四、各組報名及獎勵辦法可參考附件文宣，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7月2日（星期日）止。

(二)網址：<https://story.funpark.com.tw/2023/index.do>。

(三)為鼓勵學生參與政府反毒政策推動，本（112）年度「反毒創作組」入圍決賽隊伍，每隊另頒發「教育部團體獎狀」乙禎。

五、為推廣本項反毒教育活動，教育部辦理實體徵件說明會，會議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2年5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。

(二)地點：中華電信學院板橋所（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168號）。

(三)各校教職員倘欲參加實體說明會者，可洽主辦單位（02-23257188分機830，陳小姐）逕詢報名事宜，學校請依規定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

